

2023年度镇康县交通运输局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抽查工作计划

序号	制定计划 任务部门 名称	计划任务名称		检查对象	抽查比例/ 户数	任务时间	检查方式	制定依据	实施层级	备注
		抽查领域	抽查事项							
1	镇康县交 通运输局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道路运输企业资质 和经营情况、车辆 和从业人员资质检 查	道路运输企 业	不设抽查 比例	2023年1月 —11月	书面检查 、 实地核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 例》第十条、第二十四条、第 三十九条，《云南省道路运输 条例》第六条、第七条、第八 条	市、县区分别 抽取检查对 象，随机选派 人员，实施检 查	市交通运输行 政执法支队负 责组织实施并 指导好各县区
2	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交通运输企业、建 设项目安全生产检 查	交通运输企 业、建设项 目	不设抽查 比例	2023年1月 —11月	现场检查 、 书面检查	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》第六十五条、《云南省安全 生产条例》第三十六条	市、县区分别 抽取检查对 象，随机选派 人员，实施检 查	局安监科负责 组织实施并指 导好各县区
3		交通运输 行业监管	公路建设市场管理 、建设程序执行、 招标投标管理、信 用管理、合同履约 管理检查	公路建设项 目管理单位 和从业单位	不设抽查 比例	2023年1月 —11月	现场检查 、书面检 查、网络 监测	《招标投标条例》第四条、第 五十九条，《建设工程质量管 理条例》第四条，《公路建设 市场管理办法》第八条、第九 条，《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 投标管理办法》第三条，《公 路建设市场督查规则》第十条	市、县区分别 抽取检查对 象，随机选派 人员，实施检 查	局基建科负责 组织实施并指 导好各县区